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548)

自願性公告

關於深圳市深國際聯合置地有限公司引入戰略投資者的進展

本公告乃由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茲提述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和本公司日期為 2018 年 7 月 25 日之聯合公告（「該公告」）。除本公告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誠如該公告所披露，聯合置地公司擬通過在深圳聯合產權交易所公開掛牌及競爭性談判方式引入專業地產開發商作為戰略投資者。於本公告日期，有關的公開掛牌和競爭性談判已經完成，引進的戰略投資者已確定為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萬科」），增資價格已確定為人民幣 29 億元。

於 2018 年 9 月 28 日，新通產公司、本公司、聯合置地公司及萬科就建議增資簽訂了增資擴股協議（「增資擴股協議」），萬科的增資價格已確定為人民幣 29 億元。若建議增資最終得以落實，萬科實際出資額人民幣 29 億元與其對應註冊資本約人民幣 2.14 億元的差額約人民幣 26.86 億元將計入聯合置地公司資本公積，由其全體股東共享。本公司因此將增加長期股權投資和資本公積約人民幣 9.21 億元。以上數據為初步估算的結果，最終影響需在實際發生時予以確認，並經本公司審計師審計後方可確定。

由於放棄建議增資的優先認購權根據上交所規定構成一項關聯交易，故此本公司定於 2018 年 11 月 13 日召開 2018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就放棄建議增資的優先認購權尋求股東批准。若放棄建議增資的優先認購權未能得到股東的批准，則增資擴股協議將被解除。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提醒投資者關注上述不確定性，並在買賣或投資本公司的證券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羅琨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18年9月28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為：胡偉先生（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廖湘文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陳燕女士（非執行董事）、范志勇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元鈞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凱先生（非執行董事）、蔡曙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溫兆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曉露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和白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